

## 崇川往事

## 张謇与护国将军蔡锷的交往(三)

□羌松延



▲蔡锷治丧事务所启事

蔡公治喪事務所啓事  
 蔡公治喪事務所已定於本月二十三日(即舊曆十一月二十三日)由上海乘輪回鄉,屆時請各界人士及日本友人,均請蒞臨,共襄盛舉。此啓。

1916年蔡锷灵柩装船▲

## 三、组团江干祭英魂

或许是天妒英才,赴日治病不久,这位尽瘁国事的反袁护国英雄,在日本福冈大学医院停止了呼吸,年仅34岁。

五天后的1916年11月13日,南通地方报纸《通海新报》以《蔡松坡之噩耗》为题,报道“本任四川督军、云南首义伟人蔡锷氏因病赴日本东京福冈医院疗养……医治罔效,于本月八日四时在院病故”,并对“当代伟人又弱一个”深表惋惜。

也就在上个月,张謇受马相伯之邀赴沪,参加复旦大学校董会成立仪式,被推为校董会理事。他在上海稍作逗留后,刚要乘“大德”轮回通,忽闻蔡锷病逝于日本,灵柩将从日本运回。张謇感到十分悲痛和惋惜,叹曰:“天丧斯人,不予中国有宁日耶!”同时,张謇在回通后的15日致电黎元洪、段祺瑞等:“蔡公松坡,以义立人,以勇殉志,舍生负气,异口同悲。顷闻有人提议(为蔡锷)国葬,謇以为当今无愧此礼者,惟蔡公一人。愿我大总统、副总统、总理俯恤众哀,昇成此举,使海外知中国自有重心,后世知今日能行直道”,呼吁为蔡锷举行国葬。23日,张謇为蔡锷题挽联:“国民赖公有人格,英贤无命亦天心。”另据《蔡锷联集》记载,除此以外,张謇还有一联:“听人世口碑,称尊称通称义士;洒英雄热泪,哭家哭国哭先生。”对张謇而言,他与蔡锷的情谊自然难以忘怀,在纪念这位可敬的后生时,从这则挽联尤能看出他的沉痛与追念。

不仅如此,当得知蔡锷灵柩不日将由沪溯江而上,经汉口运回原籍的消息后,“张退公、啬公二老联合通如泰海崇各代表,特电上海追悼事务所,请蔡公灵柩轮船上驶时至通天生港码头,暂停三小时,以便追悼。先期通知军商政学各界,届同时同赴天生港致祭,以尽哀忱”,并决定“是日,南通各团体悬半旗一日,军警学界放假一日”。同时,还研究、预定了公祭程序。

关于张謇组织这次路祭,当年正在通师就读的吴浦云于1916年12月11日的日记中有记:“晨起。中出朝

会。于(敬之)师告:星期六蔡松坡先生灵柩过天生港,四先生发起通之商绅学军各界同往路祭。蔡先生为人洁白、公正,吾人当引以为则。”也就是说,至少在一周以前,张謇早已就此事进行了安排。

随着路祭时间的临近,相关准备工作越来越充分:

张謇先派沈右衡(南通博物苑主任、沈寿之兄)到天生港搭了一座祭亭,做好路祭准备。祭亭上悬了一幅他集句书写的挽联:“非尔曹可叹,英名万古江流在;慰吾民以笑,侯船两旗风泊之。”挽联显露出张謇对蔡锷的情谊,表现了对旧友陨落时的伤感追怀。

通崇海泰总商会也发出通函,略谓“松坡先生再造民国,功成不居,平生行道所著尤在,绝无一毫私人权利竞争之想,诚我国民最良之模范。先生灵柩约于旧历十一月二十三日道出吾通,我商农绅学各界,特请护舰留泊天生港数小时,俾克备礼致祭,敬表挚忱,留纪念于淮南淮北之间,永模楷于现在将来之日。除已电知各商会派员与祭外,合先专陈执事台鉴,届时希各驾临天生港参与祭礼,毋任企祷云”。

12月18日,载有蔡锷灵柩的军舰如期停泊于天生港。对于这次南通路祭,《申报》《通海新报》等均有记述:

## 公祭蔡公志盛

蔡公松坡灵柩回湘,道经天生港。南通、如皋、海门、泰兴、崇明、泰州、东台、靖江八县绅商学各界,公推代表诣天生港公祭致敬……本月十八日,悉蔡公灵柩有运舰利川回湘,将以上午十时抵通埠。是日黎明,官绅商学各团体代表陆续由城赴港,车马不绝于途,水陆军警官自镇守使管公迄连长、区长,行政官自县知事庐公迄课长,绅界自张退公、啬公迄各团体领袖,学界有师范、中学、商、农、医等八学校,商农界自南通商会、农会凡八县暨唐闸各实业领袖、纺织学校等,连军队、学生队不下四五百人,均于十时前毕集候祭。先由张啬公邀集各学生演说所以致祭蔡公之由,及蔡公所以能起吾人敬仰之由,垂涕而道,呜咽几不成声。十一时半,楚有军舰护送利川

船抵东埠。鸣礼炮十九,颜啸秋营长为总指挥,督军队恭迓如仪。次各团体代表上船敬致花圈;次张啬老亲致花圈;次各团体敬致挽联;次各团体分三班上船公祭:一由张退老率八县绅商农及团体代表致祭,二由张啬老率各学校教职学生致祭,三由管镇守使率文武各官致祭。毕,张啬老复上船慰唁蔡公家属,亲抱遗孤加膝膝而吻其额,不觉泪盈于睫,既而言曰:“蔡公为社会要人,非特政府要人,不幸既死,社会上无论何人,苟有良心,应负维持其身后之责。如将来蔡公子弟留学之资,我可尽力资助,不必求助政府。”家属致谢而退。继由送丧者将蔡公遗像六张及殓时摄影托分赠各团体为纪念。复由蔡公之弟及其友五人立于船面,脱帽向各与祭人殷殷致谢。各军队赴西埠头恭送,而船已离岸,钟鸣一时半矣。相与伫立,至烟雾茫茫,不见人影而散。

《通海新报》不仅及时向本地读者报道有关蔡锷的新闻,该报馆也作挽联“起滇贵黔诸义师,备尝险阻艰难,只为中原扶正气;具知仁勇三达德,不行克伐怨欲,若论完人惟使君”,以示哀悼。

据载,蔡锷灵柩本以楚有军舰运送,后“以楚有军舰碍于炮位,不便装置”,由海军部“特飭海军轮机处指派利川运船装置灵柩,而以楚有护送,以昭慎重”。利川轮是海军的一艘新拖驳轮船(运送舰),主要用于运送军需,该船于前一年下水,“装重约三百吨,速力每小时十四码,颇称坚快,且吃水甚浅”。而利川轮因“有水兵三十四名,舱位无多,蔡公亲族可以寄居,而随送之亲友则拟分搭楚有军舰”。另据《时事新报》报道,蔡锷灵柩装在利川轮的后舱,“后排放灵台,上供遗像,佐以香炉、烛台,四周满悬花圈、花篮等物,均系各界人士及日本人柏原文太郎等所投赠者也。船之四周遍布国旗”。而在蔡锷遗体由日本运回上海后,蔡锷的家属,包括其夫人、孩子和两个弟弟(蔡钟、蔡练)也赶到上海,并随灵船回湘。其中,“孝子端生、永宁因年幼由女仆保抱”。

## 海陵旧话

90年前海安的  
罢市风暴

□程太和

民国初年,北洋政府仍承袭前清厘捐征收之章。江苏划分宁属、苏属厘金两个系统。民国3年(1914年),宁属厘金设40个局征收机关,其中扬州、泰州、里下河各县境内设孔仙、瓜洲、樊兴、高邮、宝应、界口、东台、海安、姜泰、泰兴等厘局(又称厘金局,相当于现在的税务局),时白米、曲塘、胡集等地划属海安厘局。民国7年(1918年),东台厘局、海安厘局合并至姜堰,设立泰东税务总所,海安设稽征处于东街上河边百子桥东首。

厘金征收章程,因地而异,极为混乱,多为逢卡抽厘,按道完捐,后有就大宗土特产,如猪只等货品改办统捐,即:厘局将沿途应完之厘税,于货物起运时,按道统收。民国初年,厘金之害,有增无减,有识之士屡议废除,当局终以财政收入短绌为托词而未果。民国20年(1931年),国民政府迫于国人之强烈要求,正式宣布裁撤厘金,代以统税,厘金遂废。

在议撤厘金之前,国民政府试行特税,烟酒实行公卖及营业牌照税,油类首办产销税,对工商户普遍开征营业税,海安属泰东营业税局征收,由经办人向税局承包,税率为千分之八,按季征收。各商号的营业额由商会居间协商估定,但往往因估定过高,商民不堪负担,民国21年(1932年),海安镇商民为此罢市二日。此罢市风暴有案可稽。

民国21年(1932年)十一月二十一日《江泰日报》载:

海安征收营业税之风潮,引起全镇罢市。

泰东营业税局局长洪思福,偕同曹二助理,前日由泰至海,下榻有斐旅馆元号,两日以来均在商会接洽营业额数,以便收税,而各商号以频年灾欠(笔者注:1931年里下河地区遭遇大水灾)、营业衰落,所订税款碍难遵照,是以未能妥洽,容再从长计议。不意洪局长急需进行,于今日(十八日)上午,先在东街征收,有数小店,业已将七、八、九之三个月税款,照章纳讫。其中有华兴者,乃新开之洋广货号,洪局长令其每年三千元营业额数,照千分之八收税,而该号以开张伊始,毫无把握,恐不能如数负担,而洪立令承认,无得支吾,如再不遵,即带局罚办,该号见其出言压迫,群体反对,一般民众,相继附和,乃至西街要求罢市,各商号因洪如此横蛮,均纷纷上门,实行罢市云。

当晚,商会召集执监委暨各公会主席开联席会议,讨论解决罢市风潮之办法,由各公会通知照常营业。

本邑营业税局局长洪思福氏,来海办理营业税,因用高压手段,以致民众咸为不平,发生罢市风潮,本区商会召集执监委暨各公会主席,开临时紧急会议,讨论议案两项,探录如下:

一、由各公会通知所属会员,劝令开市。

二、会同各机关电呈县府,报告情况。议毕散会,并闻各商号于二十日开市说。